

深圳市江波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
持公司股份计划的补充公告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长兼总经理蔡华波先生；董事兼副总经理王景阳先生；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朱宇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深圳市江波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31日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2），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前景和长期投资价值的信心，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长兼总经理蔡华波先生；董事兼副总经理王景阳先生；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朱宇先生，计划增持公司股份总金额合计不低于人民币1,500.00万元。

为了更好的履行以及兑现增持公司股份的承诺，上述增持主体拟在前述披露的增持计划中进一步明确各自的增持金额的分配，具体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本次计划增持金额的分配 (人民币)
1	蔡华波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长兼总经理	不低于700.00万元
2	王景阳	董事、副总经理	不低于500.00万元
3	朱宇	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	不低于300.00万元
合计			不低于1,500.00万元

除上述进一步明确各增持主体的增持计划金额外，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的增持

主体、增持方式、增持股份合计金额以及增持股份的实施期限等增持计划内容均与公司前期披露的《关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的增持计划内容一致，未发生其他变动。

特此公告。

深圳市江波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8日